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楊火順

電話：27256386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59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0731298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規程、規則及保齡足球說明各1份(31298000A00_ATTCH1.pdf、31298000A00_ATTCH2.doc、31298000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06學年度推動足球運動計畫國民小學樂樂足球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各校以班為單位報名參賽，並逕依權責辦理參賽人員公假登記或課務派代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文山區明道國民小學107年1月22日北市明道學字第10730055800號函及本市中小學學生運動健康150（SH150）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由本局主辦，本市明道國小承辦，參與賽事以「班級」為單位，為推廣普及化運動之核心，主要以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習慣、提升體適能為目的，係本局推廣中小學生運動之重要政策。
- 三、請各校辦理三至六年級校內班際初賽後遴派一隊參加本市比賽，「體育班」學生（任何專長）及中華民國足球協會主辦之106學年度體育署盃、學童盃錦標賽、秋季TYL及107年度少年盃錦標賽，登錄於秩序冊之學生禁止報名（相關名單由中華民國足球協會提供，公告網站<http://www.ct>

麗山國小 1070201



VLAA10730084900

fa.com.tw 首頁『樂樂足球』專區)。

四、報名日期為107年3月19日至4月3日中午12:00止，限以E-mail方式進行報名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電子郵件「主旨」：○○國小『樂樂足球』○年級組或○○國小『保齡足球』○年級組報名表。。

(二)報名表、球員資料表兩者均需具備才算完成報名手續，球員資料表正本須用印，比賽時攜帶至比賽場地查驗(資料不全者不得出賽)。

(三)報名資料以電子郵件傳送至ctfa666@yahoo.com.tw。

五、領隊暨抽籤會議訂於107年4月10日(星期二)下午2時假臺北田徑場140會議室舉行(不另行通知)，賽程於107年4月13日(星期五)公告於明道國小網站首頁(<http://www.mdps.tp.edu.tw>)。

六、比賽日期為107年4月24日(星期二)日至4月26日(星期四)共3天假臺北體育館1樓及4樓舉行。

七、報名或競賽相關疑問請洽樂樂足球推廣小組—史渤海老師，連絡電話：2596-1185或0933-819-839。

八、檢附競賽規程、規則及保齡足球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

副本：